

证券代码：002870

证券简称：香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4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
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5 年 4 月 21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（2025 年 4 月 21 日）前十名
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1	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	39,621,600	30.00%
2	赵玉昆	24,900,000	18.85%
3	陈博	8,297,925	6.28%
4	王咸车	4,152,075	3.14%
5	苏小舒	2,640,765	2.00%
6	刘焕光	2,474,700	1.87%
7	王大樑	1,203,000	0.91%

8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858,700	0.65%
9	王小卫	741,600	0.56%
10	吴建兴	634,600	0.48%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（2025 年 4 月 21 日）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无限售流通股份比例
1	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	39,621,600	30.97%
2	赵玉昆	24,900,000	19.46%
3	陈博	8,297,925	6.49%
4	苏小舒	2,640,765	2.06%
5	刘焕光	2,474,700	1.93%
6	王大樑	1,203,000	0.94%
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858,700	0.67%
8	王小卫	741,600	0.58%
9	吴建兴	634,600	0.50%
10	王容枝	630,000	0.49%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